

017653

海南省三亚市税务局编

三 亞 市 稅 務 誌



南海出版公司



三亚市税务志

(1912—1990)

海南省三亚市税务局编

南海出版公司

1992·海口

琼新登字001号

三亚市税务志(1912—1990)

编 著 者 海南省三亚市税务局

责任编辑 张 桐

封面设计 蒙国丰

南海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海南港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8.875印张 195千字

1992年2月第一版 1992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00册

ISBN7—80570—761—8/K·69

定价：9.00元

《三亚市税务志》编纂人员

主 修：余召喜

副主修：董冠新 游启福

主 编：游启福

副主编：黄玉波 余力召

编 写 游启福 黄玉波 余力召
人 员：孙有鹏 李 宁 郑有典

审 稿：周德光 邢益森 陈清欧 吴勇志

审定机关：三亚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海南省财政税务志编纂领导小组办公室

目 录

序言.....	(1)
凡例.....	(3)
概述.....	(5)
大事记.....	(10)

第一章 机构与人员

第一节 民国时期税务机构	(31)
一、国省税机构.....	(31)
二、盐税机构.....	(32)
三、常关税机构.....	(32)
四、县地方税捐机构.....	(33)
第二节 解放后人民税务机构	(33)
一、税务局机构设置.....	(34)
二、税务局内部机构设置.....	(35)
三、基层税务所(组)设置.....	(38)
第三节 税收人员	(51)
一、民国时期税收人员.....	(51)
二、解放后税收人员.....	(59)

第二章 税收制度

第一节 民国时期税制	(68)
-------------------------	--------

第二节	解放后税制	(71)
一、	税制变革	(71)
二、	税收管理体制变革	(76)

第三章 税收种类

第一节	田赋	(80)
第二节	税契	(82)
第三节	流转税	(82)
一、	货物税	(82)
二、	椰椰税	(86)
三、	门摊商税	(86)
四、	花藤税	(86)
五、	渔课	(86)
六、	常关税	(86)
七、	烟酒税	(87)
八、	酒饼捐	(88)
九、	糖类捐	(88)
十、	商品流通税	(89)
十一、	烟酒营业牌照税	(90)
十二、	交通税	(92)
十三、	工商业税	(92)
十四、	工商统一税	(94)
十五、	工商税	(98)
十六、	产品税	(102)
十七、	增值税	(105)
十八、	营业税	(109)
十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

第四节	资源税	(114)
一、	盐课	(114)
二、	盐税	(114)
三、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8)
第五节	所得税	(118)
一、	存款利息所得税	(118)
二、	工商所得税	(119)
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	(127)
四、	外国企业所得税	(128)
五、	国营企业所得税	(130)
六、	集体企业所得税	(131)
七、	私营企业所得税	(133)
八、	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	(134)
九、	个人所得税	(136)
十、	个人收入调节税	(138)
第六节	财产税	(142)
一、	店铺税	(142)
二、	城市房地产税、房产税	(142)
第七节	行为税	(145)
一、	印花税	(145)
二、	屠宰税	(147)
三、	屠猪捐	(150)
四、	屠牛捐	(150)
五、	屠牛税	(151)
六、	特种消费行为税	(151)
七、	车船使用牌照税、车船使用税	(151)

13

八、船课	(157)
九、文化娱乐税	(157)
十、牲畜交易税	(158)
十一、集市交易税	(159)
十二、赌博税	(160)
十三、宅地税	(160)
十四、香烛纸宝税	(160)
十五、营业牌照税	(161)
十六、使用牌照税	(161)
十七、筵席及娱乐税	(161)
第八节 特别税	(161)
一、建筑税	(161)
二、国营企业奖金税	(162)
三、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	(164)
四、事业单位奖金税	(165)
五、集体企业奖金税	(166)
第九节 基金	(167)
一、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167)
二、国家预算调节基金	(171)
第十节 地方附加及规费	(174)
一、工商各税地方附加	(174)
二、教育费附加	(176)
三、房捐	(177)
四、防务经费	(177)
五、台炮经费	(178)
六、牛皮屠牛捐	(178)

七、牛皮附加捐	(178)
八、商号注册费	(178)
九、市场捐	(179)
十、屠猪附加捐	(179)
十一、槟榔出口捐	(179)
十二、地租附加	(179)
十三、清洁捐	(180)
十四、码头租	(180)
十五、船捐	(180)
第十一节 杂项税捐	(180)
一、串票费	(180)
二、过割费	(180)
三、铺户捐	(180)
四、赌 捐	(181)
五、糖寮捐	(181)
六、山牌捐	(181)
七、屠牛捐	(181)
八、牛皮捐	(181)
九、屠牛牛皮税	(181)
十、屠牛牛皮附加	(182)
十一、猪 捐	(182)
十二、船头捐	(182)
十三、船户捐	(182)
十四、渡船捐	(182)
十五、地网捐	(182)
十六、酒饼捐	(182)
十七、消防捐	(183)

十八、注册办公费	(183)
十九、自卫经费	(183)
二十、土地重查费	(183)
二十一、自治户口捐	(183)
二十二、沟口护路团费	(183)
二十三、其它杂项	(183)

第四章 税收管理

第一节 稽征管理	(185)
一、计征本位	(185)
二、征管方法	(185)
三、征管制度	(196)
第二节 税务监察	(201)
一、税务监督检查	(201)
二、税务违章案件处理	(205)
第三节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与两票管理	(206)
一、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	(206)
二、两票管理	(207)

第五章 税源与税收收入

第一节 服务生产，培植税源	(211)
一、为企业提供产、供、销方面的服务	(211)
二、向生产单位提供资金、物资、技术等方 面的支援	(211)
三、开辟新的生产门路	(212)

四、办支农点·····	(212)
第二节 税收减免 ·····	(215)
一、促进社会主义改造的减免税·····	(215)
二、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减免税·····	(216)
三、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减免税·····	(217)
四、照顾灾区的减免税·····	(218)
五、支持城镇工业生产的减免税·····	(219)
六、鼓励出口贸易的减免税·····	(220)
七、支持开发新产品的减免税·····	(220)
八、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减免税·····	(220)
九、支持海南岛开发建设的减免税·····	(220)
十、照顾特殊困难的减免税·····	(222)
第三节 税源 ·····	(227)
一、税源比重变化·····	(228)
二、主要税源·····	(230)
第四节 税收收入实绩 ·····	(233)

第六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第一节 精神文明建设 ·····	(248)
一、思想政治教育·····	(248)
二、创建文明单位活动·····	(249)
三、廉政建设·····	(251)
四、职工精神生活·····	(251)
第二节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	(252)
一、先进集体单位·····	(252)
二、先进个人·····	(256)

15⁷

附录：

- 一、三亚市税务局1983—1990年获得的
锦旗、奖状（见图片）……………（262）
- 二、三亚市税务工作人员荣誉证书获得者名录及
证书式样……………（265）
- 三、三亚市税务系统1990年底止基建房屋情
况表……………（267）
- 四、民国37年、38年印模2颗……………（268）
- 五、1950年1月，国民党崖县县政府征收田赋
收据……………（269）
- 六、《三亚市税务志》评审意见……………（270）
- 后 记……………（271）

序 言

在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取得巨大成绩的新形势下，《三亚市税务志》问世了。这是三亚市税务系统的一件大喜事。它填补了本市税务专志的空白。作为一名税务工作者，为此感到由衷的高兴。

《三亚市税务志》是一部专业志书，也是三亚市地方志系列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实事求是，存真求实，详今略古，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的结构，系统地记述了三亚市79年（1912—1990）来工商税收制度和税收工作的建立、发展和演变过程，及其地位和作用。其主要章节包括税务机构和人员、税收制度，税收种类，税收管理，税源与税收收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等内容。我认为，把这段历史写出来，并把它介绍给广大税务工作同行，介绍给一切关心、支持我们税收事业的朋友们，介绍给行将投身到这一事业行列中来的一代又一代新的税务工作者，这将能够充分发挥志书的“资政”作用，进一步促使税收工作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并为今后税收工作提供历史借鉴，给后世留下宝贵的财富。

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经济杠杆和监督手段。税收工作的好坏，直接影响国计民生，事关大局。税务机关和税务工作者，肩负重任，责无旁贷。我们一定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继承和发扬

16

革命传统，振作精神，艰苦奋斗，为政清廉，秉公执法，认真贯彻国家的税收政策法令，深化改革，完善税制，为充分发挥税收的职能作用，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实现我市“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的宏伟目标，为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是为序。

余 召 喜

1991年9月23日

凡 例

一、本志专记三亚市税收事业的历史和现状，定名为《三亚市税务志》。

二、工商税收是本志记述的主体，故详写，关税属海关管理，农业税、契税和规费属财政部门管理，本志从略。

三、县界屡有变动，本志以地域系事，均按历史状况入志。

四、断限。上限原则自民国元年（1912）起。下限断至1990年止。其中，民主政权的税务机构、税制、管理等已有《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崖县地区财经税收史资料》记载，故不再重复。考虑到三亚市历史上从未编纂过税务志，故个别史料的记述，上溯清代。

五、本志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结构。按事类的属性，分章、节、目3个层次，有的目下再分子目。全书除概述、大事记外，以志为主，共分6章、25节、6个附件、附图表126个，总计19.5万字。

六、本志的数字书写。章、节、目、细目排列序号，用中文一、二、三、四。细目以下序号，用阿拉伯数字。对元以下、两以下的数额，均作四舍五入，不保留小数点以下的数字。历史朝代年号，沿用通称记载，后加括号注明公元纪年。

“公元”两字从略。

七、称谓。中华民国简称“民国”，中华民国中央政府初期称为“民国政府”，民国16年4月起改称“国民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政府按各个时期的称谓。为节省文字，行文

也有用全国、全省、全县(市)等称谓,“解放前”或“解放后”,以崖县全境解放日即1950年4月30日划分。对地理、政府、官职等名称,均按当时、当地的历史习惯称呼书写。

八、货币单位。民国时期行文注明货币名称,解放后以人民币计值,1955年3月以前所用的旧版人民币,则均折合新版人民币计算。

九、本志档案资料来自广东省税务局、广东省财政厅、海南省财政税务厅、海南省档案馆、三亚市税务局、三亚市档案馆等等有关单位的年鉴、通志、文件、报表等,行文中没有逐条注明出处,全部抄录或影印的原始资料,存于三亚市税务局文书档案室,以备查考。

概 述

三亚市位于海南岛的南端，面临南海，背靠群山，面积1,887平方公里，人口362,918人，资源丰富，气候温暖，风光秀丽，交通方便，地理位置优越，是一座正在崛起的国际滨海旅游城市。

三亚市是古代有名的崖州府治地，在民国元年（1912）至1984年间，为原崖县行政区域。据《崖州志》记载，早在东汉初年，这一地区已经设置行政建制，开始征纳贡赋。沿及明、清两代，赋税征收已成定法。民国初年沿用清朝税制，仍按清末年额征解，惟将计税货币单位由银两改为大洋。其时，崖县的税收以田赋为最大宗，盐税，常关税，税契及杂项税捐副之。从民国2年（1913）起，民国政府曾试图实行分税制，将大宗赋税收归中央，杂项税捐划给地方。但因军阀混战，地方多故，政出多门，法随人定，任意抽捐征税的现象很严重。民国7年（1918），崖县公署曾整理地方税捐，裁除苛杂，全县经由广东省审定裁撤的杂项税捐12种，但因政治腐败，此撤彼生，积弊难除。加上没有统一的税制，且又分税设立机构，有的税捐还采取委办或包商承办，故征税系统紊乱，苛捐杂税繁重。

民国19年（1930），田赋实行统征，将附加、仓捐等项，归并于正税。民国24年（1935），田赋改征临时地税，全县清查